

证券代码：872416 证券简称：兴艺印刷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黄健权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进行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拟发行2,960,000股，发行价格4.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32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

11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4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董事黄健权、黄健衡、黄真、冯惠婵、罗欢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此次定向发行股票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章第二节4.8.3规定“4.8公司股东承担以下义务：4.8.3对新增股本不享有优先购买权。”因此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即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份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董事黄健权、黄健衡、黄真、冯惠婵、罗欢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基于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分别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董事黄健权、黄健衡、黄真、冯惠婵、罗欢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将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作出相应调整，同意根据本次股票发行后的股本变化及相关事宜，修

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规定，公司经审慎选择，决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由主办券商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为完善募集资金管理，需制定《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特拟定了《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便于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拟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一切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制定和实施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具体方案，确定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以及其他与本次挂牌发行相关的具体事项；
- 2、批准、签署、执行、修改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各种公告和股东通知等）；
- 3、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 4、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的实际情况，修订本次股票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 5、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工商登记及备案手续；
- 6、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本次授权有效期：本次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激励公司管理团队，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新增黄健明、张玉珍、麦锦棠、陈永光、陈莉珍、黄业燊、黄业炜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1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2023年12月14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兴艺数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